

德政〔2025〕127号

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财政 决算（草案）的报告

人大常委会：

根据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关于德化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目前，2024 年决算已经汇编完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规定，现向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提出 2024 年县财政决算（草案）报告，请予审议。

2024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各级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福

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巩固提升主题教育成果，深化拓展“三争”行动，深入开展“提标增效”活动，提质增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运作，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扛牢财政安全平稳运行，为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政保障，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较好。

一、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119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6%，比上年增长 3.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8870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441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5670 万元、调入资金 150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6557 万元，收入合计 538036 万元。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805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75%。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314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0510 万元、安排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81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72 万元，支出合计 453682 万元。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84354 万元（含部门结转指标 43702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度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10878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0.4%，比上年下降 58.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01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6146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67306 万元，收入合计

344567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274382 万元，比上年下降 22.6%。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75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0332 万元，支出合计 325465 万元。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9102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度使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5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下降 22.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 万元，收入合计 958 万元。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04 万元(含调出资金 799 万元)，比上年下降 34.6%。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54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度使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54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比上年下降 2.1%。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34533 万元，收入合计 70019 万元。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3539 万元，比上年增长 4.7%。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36480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度使用。

（五）债务举借情况

因省财政厅正式文件尚未下达，据初步估算我县 2024 年债务

限额 117577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8209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793680 万元）。至 2024 年 12 月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112636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363891 万元、向国际组织借款 1855 万元、专项债务 760619 万元）。政府债务规模控制在省财政厅核定的债务限额之内，债务足额按时还本付息，债务风险可控。

（六）超收财力安排情况

2024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超收财力 1195 万元，按规定全部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4 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 146509 万元，2024 年年初预算使用 66557 万元，年底转入 11810 万元，年底结转 91762 万元，经人大批准 2025 年年初预算使用 76021 万元，目前余额为 15741 万元。

（八）“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 128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91 万元、公务接待费 23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63 万元、增长 5.1%。主要是陶瓷海外文化宣传展会增加出国（境）经费 63 万元；上级检查公务接待增加 6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6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129 万元。

（九）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坚持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

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对 2 个新立项的重大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审核，完成了 1400 个细化项目 28.31 亿元绩效目标批复及运行监控，对全县 2075 个项目涉及金额 43 亿元和 84 个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选取 8 个项目支出和 3 个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涉及单位 25 个，资金总额为 3.6 亿元。

二、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效果及决算情况

（一）稳定预期，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一是依法依规税费征管。健全市县纵向贯通、财税横向联动的收入组织长效机制，加大依法征收、科学理财力度，持续提升税收管理精细化水平，深入挖掘潜在税源，规范非税收入征收，确保各项税费应收尽收。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7 亿元，同比下降 0.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12 亿元，同比增长 3.5%。税收总收入 19.18 亿元，下降 0.9%，占总收入比重为 71.1%，地方级税收收入 11.3 亿元，增长 5.4%，占地方级收入比重为 59.1%，非税收入 7.82 亿元，增长 0.7%，占总收入的 28.9%。二是挖掘盘活资产资源。积极研究土地出让新模式，深化市场研判和意向排摸，调整土地供应结构，谋深谋细出让时序与节奏，全力稳定预期，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运行。合理统筹部门存量，缓解财政保障压力，全面清理部门及财政专户存量资金，2024 年共收回盘活结转结余资金 1.33 亿元。加快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盘活，全年全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公共产权交易 1023 宗，成交 310 宗，成交金额 2.26 亿元，增值金额 0.3 亿元，增值率 15.42%。三是深耕

细作要素争取。密切关注国家财税、金融、房地产等领域重大政策，全力以赴向上争取，凝聚稳经济、稳增长、稳投资的要素合力。提前筛选管长远、利大局的项目清单，加快优质项目滚动接续储备，多层次拓展项目申报面、优化项目类型，严格把关项目前期申报流程，提高项目成熟度和申报质量，全力争取国债、政府专项债等政策支持。全年向上争取补助资金 18.94 亿元，增长 6.29%；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20.59 亿元。同时加强债券资金使用调度，加速债券资金拨付，加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全年完成支出进度 100%，居省、市前列，2022 年以来连续三年取得全市政府债券资金管理和支出进度考评第一名，累计获得正向激励资金 900 万元。

（二）夯实基础，推动新质生产力加速聚集。一是**进一步完善财政支持体系。**坚持产业发展与财政增收并重，兑现惠企资金 2.2 亿元，落实落细支持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72 条”任务清单，保障一揽子惠企政策高效精准实施，迭代推动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支持开展“推动内外贸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鼓励企业拓展境外市场，培育壮大商贸主体，推动构建完善供应链体系。安排 5000 万元人才专项资金，强化各类人才创造活力竞相迸发。深化园区标准化建设改革，2024 年全县产业园区共获得专项债支持 7.08 亿元，有效形成“以园聚链、以链集群”的新发展格局。二是**财税金协同提振市场活力。**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效，继续落实好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免、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

得税优惠等政策，延续实施十三类行业留抵退税，切实提高税费政策支持精准性、有效性，充分释放政策红利。2024 年为经营主体减轻负担约 2.18 亿元。用好用足财政贴息、政府性融资担保、政府引导基金等纾困政策工具，构建“以投带引、以金促引、产融联动”金融支持模式。**三是多措并举赋能文旅经济发展。**落实县委文旅融合战略要求，支持推动文旅市场回暖复苏，引导旅游景区创建和乡村旅游开发，积极鼓励创建省级旅游景区、旅游民宿集聚区及乡村旅游重点村镇，进一步活跃文旅市场，激发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文旅经营主体提质升级，补齐文旅产业链集群短板弱项。推动打响“世界瓷都·自在德化”旅游 IP，高质量举办“海峡杯”两岸轮滑交流赛、全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和“世界瓷都·德化”环云龙湖山地自行车赛等特色文化旅游体育活动，串联东、中、西三条旅游路线，突出我县文旅特色和整体优势。强化文旅宣传推介，支持国家宝藏走进德化、澳门德化白瓷主题展和香港德化陶瓷文旅商贸展等多场推介活动，支持拍摄《南海一号》第二季纪录片，凝聚旅游资源宣传合力，提升品牌知名度、影响力。

（三）保障重点，高标保障城乡统筹发展。**一是加强重点项目财力保障。**围绕财政性资金内部挖潜，综合考虑财政承受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梳理建立财政性重点项目拼盘集中力量办大事，创新完善“财政+国企+金融”融合运作机制，规范高效使用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及其他政策性

资金，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全年拨付 40.41 亿元支持公路、保障性住房、教育、文化、农林水利等领域共 131 个财政性投资重点项目建设。二是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积极探索“政府撬动+国企联袂+村集体投入+居民参与”城市更新模式，建设城乡建设品质提升省级样板工程及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住房，开展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倾力打造红旗坊·文旅产业园、德化窑（屈斗官片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宝霞路特色商业街区等项目。安排“一清二整三美化”资金 3000 万元，创新性探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整县推进，深度融合“一县一溪一特色”田园风光示范区，提升乡村建设水平，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和美乡村。争取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 1380 万元，有力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三是构建内外循环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支持实施“抓开放招商促项目落地”、“聚侨引侨和泉商回归”等专项行动，组织参加国内外各大展览展销活动，不断提高世界瓷都曝光度。以推动“闽菜”传承发展为主线，助力“一县一桌菜”美食美器推介活动、《中国美食大会》德化篇节目合作，讲好美食与陶瓷故事。持续开展“全闽乐购”德化促消费活动，积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畅通资源循环利用链条，促进投资和消费潜力释放。

（四）保障民生，扎实推进共富示范先行。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久久为功，坚持将经济和财政发展成果最大限度惠及民生，用于民生支出 31.31 亿元，占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持续保持近八成（78.65%）。一是**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方面**。教育总支出 12.65 亿元，其中教育事业费支出 10.42 亿元，增长 7%。落实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支持教育优先发展，持续实施公办幼儿园结构优化与质量提升工程，推进义务教育公办学校扩容建设，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强化困难学生资助经费保障，支持实施职业教育达标工程；教育基建支出 2.23 亿元，用于推进 6 个新建、改扩建工程建设，有序增加城镇学位供给。二是**乡村振兴落实方面**。农林水支出 6.38 亿元，增长 16.9%。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扎实推进乡村建设，持续加大“三农”投入，确保财政投入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保障粮食安全生产，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0.16 亿元，足额安排粮食风险基金 0.07 亿元，促进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76 亿元，持续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乡村振兴（扶贫惠民）资金在线监管平台扩面提质，监管资金项目 54 项，累计监管资金超 1.19 亿元，惠及群众 1.09 万人次。三是**公共卫生服务方面**。卫生健康支出 1.93 亿元，支持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人才建设和传承创新等。支持分级诊疗体系建设，实施县域医共体能力提升，支持县级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薄弱乡镇卫生院能力提升，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从 89 元提高到 94 元；落实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等补助政策，支持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待遇、巩固大病保险保障水平。四是**社会保障**

体系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 亿元，支持落实各类就业创业政策，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促进高校毕业生与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助力稳就业保民生。持续推进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省定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70 元；支持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等。大力推进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支持建设示范性长者食堂、开展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等为民办实事项目。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提高到每人每月 114 元，将生活困难的重度残疾人一级、二级护理补贴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137 元、114 元；支持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能力等。健全退役军人保障制度，保障优抚对象、军休干部、军队转业干部和退役士兵等群体各项待遇落到实处。**五是绿色环保方面。**投入 4159 万元用于支持生态系统修复，加快推进九龙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重点项目建设。落实重点流域生态保护和综合性生态保护补偿等政策，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和提升。

（五）深化改革，持续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一是推动财政管理改革。**进一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迭代优化项目库管理机制、预算审核机制和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动态分配机制。**二是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坚持量入为出，建立健全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坚持政府习惯过紧日子，进一步厉行节约，提出严格预算执行、严控基建项目、加强绩效评价等 8

条措施，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把节省出的财力用于保民生、促发展。三是**深化预算绩效融合**，将绩效评估作为政策和项目出台必备条件，完善预算安排与绩效结果挂钩机制，深化政府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绩效评估机制运用，开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闭环管理，实现预算资金安排与绩效评价结果的有效衔接，全面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坚决守牢财政风险底线**。常态化开展“三保”动态监管，持续做好库款管控精细化管理，确保财政平稳可持续运行。稳妥有序化解隐性债务，将还本付息资金纳入预算管理，确保足额覆盖全年到期政府债务本息。不折不扣传导落实财经纪律，加大财会监督力度，确保不发生重大财经纪律和审计问责风险。

从总体上看，2024 年受外部环境不稳定、不确定、难预料等影响，全县上下迎难而上主动作为，狠抓收入，严控支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但是财政运行和管理工作中仍然存在和面临着不少的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一是**财政收入处于增长承压期**。当前经济发展过程中的结构性、周期性矛盾相互交织，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转弱等，经济持续回升的基础仍不稳固，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群众就业增收面临压力，财政收入增长后劲不足。二是**财政支出处于结构优化期**。各领域对财政资金需求增加，特别是重点领域和刚性支出持续增加，“三保”支出压力增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预算平衡难度加大。三是**还本付息处于集中高峰期**。随着政府债券规模逐渐扩大，地方政府债务偿

还压力逐年加大，剩余隐性债务需要真金白银偿还，化债任务较为繁重，债务还本付息仍将持续攀升。

对此，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和指导，大力培植财源，积极向上争取，提高防范风险意识，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不断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和建设共同富裕的山区范例这一战略目标提供财力保障。

附件：2024 年度德化县财政收支决算表（草案）

德化县人民政府

2025 年 8 月 2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4 年度德化县财政收支决算表 (草案)

2025 年 8 月

目 录

- 表 1：2024 年度德化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 表 2：2024 年度德化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 表 3：2024 年度德化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 表 4：2024 年度德化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表 5：2024 年度德化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 表 6：2024 年度德化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表 7：2024 年度德化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 表 8：2024 年度德化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表 9：2024 年度德化县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和限额情况表
- 表 10：2024 年度德化县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和限额情况表

表 1

2024 年度德化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为预 算数的%	决算数为上 年决算数的%
一、税收收入	114,320	113,048	98.89%	105.44%
增值税	54,400	48,059	88.34%	94.97%
企业所得税	18,900	14,929	78.99%	81.56%
个人所得税	3,400	3,474	102.18%	106.86%
资源税	1,850	1,950	105.41%	109.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0	3,560	89.00%	96.01%
房产税	5,800	6,431	110.88%	116.95%
印花税	1,500	1,141	76.07%	84.7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700	2,551	94.48%	105.24%
土地增值税	8,070	17,248	213.73%	238.30%
车船税	2,100	1,886	89.81%	96.37%
耕地占用税	1,100	1,547	140.64%	236.54%
契税	10,300	10,164	98.68%	98.92%
烟叶税				
环境保护税	155	108	69.68%	75.52%
其他税收收入	45			

二、非税收入	75,680	78,147	103.26%	100.75%
专项收入	11,000	7,553	68.66%	75.27%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500	4,248	77.24%	74.71%
罚没收入	15,000	11,062	73.75%	136.82%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	92	920.00%	115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4,000	50,692	115.21%	94.59%
其他收入	170	4,500	2647.06%	2777.78%
收入小计	190,000	191,195	100.63%	103.47%
三、债务收入				
四、转移性收入		346,841		86.11%
上级补助收入		188,701		100.77%
返还性收入		9,704		100.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2,558		86.8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6,439		155.21%
上年结余收入		45,670		99.20%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国债转贷收入、上年结余及转补助数				
债务转贷收入		44,411		69.25%
调入资金		1,502		3.52%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6,557		106.20%
收入合计		538,036		91.57%

表 2

2024 年度德化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为预算数的%	决算数为上年决算数的%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082	31,461	84.84%	94.77%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149		286.5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982	19,703	85.73%	115.72%
五、教育支出	100,996	104,151	103.12%	107.03%
六、科学技术支出	5,137	7,051	137.26%	104.8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34	8,359	192.87%	108.7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35	41,075	152.50%	94.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663	19,285	109.18%	58.34%
十、节能环保支出	6,643	7,972	120.01%	56.5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299	17,407	187.19%	64.19%
十二、农林水支出	28,722	63,826	222.22%	116.9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527	25,676	727.98%	139.18%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888	11,690	90.70%	111.9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2	1,298	307.58%	69.67%
十六、金融支出		213		182.05%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93	135	22.77%	18.05%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600	4,221	162.35%	98.53%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925		133.2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01	813	54.16%	93.34%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46	10,291	404.20%	274.43%
二十二、预备费	3,5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9,139	87	0.45%	37.8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12,039	11,223	93.22%	100.58%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90	39	20.53%	66.10%
支出小计	318,738	398,050	124.88%	100.75%
债务还本支出		30,510		64.59%
转移性支出				
上解支出	9,000	13,140		101.76%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810		13.6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72		109.55%
年终结余		84,354		184.70%
支出合计	327,738	538,036		91.57%

表 3

2024 年度德化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为预 算数的%	决算数为上 年决算数的%
非税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				
港口建设费收入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5,000	88,050	70.44%	35.91%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彩票公益金收入	510	636	124.71%	102.7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000	5,035	100.70%	114.9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污水处理费收入	1,350	1,863	138.00%	102.08%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5,000	13,204	52.82%	104.70%
收入小计	156,860	108,788	69.35%	41.11%
债务收入				
转移性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7,012		126.87%
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上年结余	67,306	67,306		97.47%
调入资金				
债务转贷收入		161,461		92.39%
收入合计		344,567		67.04%

表 4

2024 年德化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为预算数的%	决算数为上年决算数的%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1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节能环保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	79,670	139,036	174.51%	77.09%
五、农林水支出		2,100		510.95%
六、交通运输支出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		
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九、其他支出	47,834	111,900	233.93%	122.27%
十、债务付息支出	29,266	21,209	72.47%	107.86%
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0	126	140.00%	88.11%
十二、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支出小计	156,860	274,382	174.92%	77.39%
债务还本支出		50,332		101.89%
转移性支出				
上解支出		751		
调出资金				
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结余				
年终结余		19,102		28.38%
支出合计	156,860	344,567		67.04%

表 5

2024 年度德化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为预算数的%	决算数为上年决算数的%
一、利润收入	462	436	94. 37%	94. 99%
二、股利、股息收入		4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13		
收入小计	462	953	206. 28%	77. 86%
上级补助收入		5		100. 00%
上年结余				
收入合计	462	958	207. 36%	77. 95%

表 6

2024 年度德化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为预 算数的%	决算数为上 年决算数的%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		100.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51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支出小计	185	5	2.70%	0.97%
调出资金	312	799		111.75%
年终结余		154		
支出合计	462	958	207.36%	77.95%

表 7

2024 年度德化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为预 算数的%	决算数为上 年决算数%
一、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二、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三、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五、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016	12,888	99.02%	108.43%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290	22,598	101.38%	92.83%
合计	35,306	35,486	100.51%	97.95%

表 8

2024 年度德化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为预 算数的%	决算数为上 年决算数%
一、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二、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三、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五、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930	10,363	104.36%	116.71%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2,240	23,176	104.21%	100.05%
合计	32,170	33,539	104.26%	104.67%

表 9

2024 年度德化县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和限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政府债务余额	金额
1. 2023 年末一般债务余额	340,324
2. 2024 年新增一般债务额	55,932（其中再融资 18,949 万元）
3. 2024 年偿还一般债务本金	30,510（其中再融资 18,949 万元，外债偿还 63 万元）
4. 2024 年末一般债务余额	365,746
政府债务限额	金额
1. 2023 年一般债务限额	368,977
2. 2024 年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3,119
3. 2024 年一般债务限额	382,096（未最终核定，具体以省厅下达核定文件为准）

表 10

2024 年度德化县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和限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政府债务余额	金额
1. 2023 年末专项债务余额	646,482
2.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务额	164,469（其中再融资 40,696 万元）
3. 2024 年偿还专项债务本金	50,332（其中再融资 40,696 万元）
4. 2024 年末专项债务余额	760,619
政府债务限额	金额
1. 2023 年专项债务限额	688,376
2.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05,304
3. 2024 年专项债务限额	793,680（未最终核定，具体以省厅下达核定文件为准）

